

新县文化广电和旅游体育局

新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方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我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行业市场秩序，加强市场主体差异化监管，促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提升行业整体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根据《信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分级分类监管工作的通知》（信文广旅办〔2021〕70号）文件精神和《河南省上网服务行业信用等级评定办法》规定，对我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开展信用等级评定工作，并在此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分级分类监管工作。

一、加强评定组织领导

根据工作需要，成立新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级评定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主任：杨桂芝 新县文化广电和旅游体育局 党委书记

副主任：张明海 新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大队长

成员：胡光辉 新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张俊峰 新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办公室主任

孔 涛 新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业务股负责人

陈 志 新县网吧协会会长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办公室主任由张俊峰同志兼任，负责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认真开展评定工作

(一)根据市局《通知》要求，于12月15日前完成辖区内所有正常经营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自评和初审工作，提出初评意见报市局审核公示。

(二)评定结果公示后，将对我县辖区内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用等级评定结果在政府公共网站、公众号等平台上予以公布，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三、加强分级分类监管

(一)要高度重视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用等级评定和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执法大队、市场管理股要加强信息沟通和业务交流，加大推进力度，确保工作成效。

(二)按照《办法》规定，执法大队要加强我县辖区内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管理，落实日常检查和动态评定制度，对严重失信违规违法行为的场所，按照规定予以处罚和降级。

(三)执法大队要加大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A级单位的宣传力度，鼓励引导场所创建A级单位，在评先评优、政策扶持等方面优先考虑支持A级单位。



新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行业
信用等级评定汇总表

序号	网吧名称	地址	初评等级
1	奈斯网吧	新县新集镇京九路新世纪广场	A
2	星巴克网吧	新县新集镇叶林大道	A
3	自由空间网吧	新县新集镇叶林大道	A
4	聚友网吧	新县城关中畈南段	B
5	银河网吧	新县新集镇潢河中路	B
6	潢河网吧	新县新集镇解放大道	B
7	鑫海网吧	新县新集镇将军路（艾洼社区）	B
8	欣诚网吧	新县千斤乡街道	C
9	黑骑士网吧	新县新集镇商贸城	C
10	梦缘网吧	新县新集镇发展大道（西山路）	C
11	莱茵河网吧	新县新集镇潢河南路（解放桥）	C

